

# 省政府办公厅转发团省委等单位 关于在全省企事业单位青年职工中深入 开展岗位能手活动的意见的通知

苏政办发〔1995〕89号 1995年9月19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团省委、省计经委、劳动局、人事局、科委、科协、财政厅等单位《关于在全省企事业单位青年职工中深入开展岗位能手活动的意见》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研究贯彻。

科学技术和劳动者素质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开展青年岗位能手活动，对于组织实施“科教兴省”战略、提高青年劳动者素质具有重要的意义。为加强对该项活动的领导，经省政府同意，成立江苏省青年岗位能手活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如下：

组长：陈必亭 副省长  
成员：许津荣 团省委副书记  
谢家宾 省计经委副主任  
袁美芬 省劳动局副局长  
朱国禧 省人事局副局长  
王永顺 省科委副主任  
钱裕盛 省财政厅副厅长  
孙彦德 省科协副主席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团省委，许津荣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 关于在全省企事业单位青年职工中 深入开展岗位能手活动的意见

省人民政府：

1994年以来，根据共青团中央、国家经贸委、劳动部的要求，团省委、省计经委、省劳动局联合在全省企业青工中广泛开展了以提高素质、培养和造就跨世纪的一代社会主义企业合格劳动者为主要内容的“青年岗位能手”活动。近一年来的实践特别是试

点单位的经验证明，这一活动有力地推动了企业青工素质的提高。结合我省实际，为进一步将这项活动在全省企业并延伸到事业单位深入开展，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开展青年岗位能手活动的意义目前全省企事业单位职工队伍中，35岁以下的青年职工比例达

60%以上,他们已成为我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一支重要力量。但与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相比,青年职工整体素质不适应的问题仍比较突出。据统计,我省35岁以下的青年工人队伍中,高级工仅占4%;事业单位中,一大批青年管理人员也普遍存在整体素质与要求不相适应的现象。这种状况制约了我省经济的发展和企事业单位综合素质的提高,必须尽快改变这种状况。在全省深入开展青年岗位能手活动,旨在引导广大青年职工弘扬艰苦创业和敬业爱岗精神,立足本职岗位,提高技能素质。青年岗位能手活动是培养跨世纪青年人才和合格劳动者的有效途径,对于增强企事业单位活力和提高经济效益,推动我省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迎接新世纪的挑战,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 二、总体目标

在企事业单位普遍开展青年岗位能手活动的总体目标是:使多数青年职工成为具有良好的岗位文明、娴熟的岗位技能并创造出显著的岗位效益的各级青年岗位能手,造就一批优秀的青年管理和科技带头人。

## 三、工作措施

(一)成立由省政府和省有关部门领导参加的省青年职工岗位能手活动领导小组,负责全省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团省委)。

各市和省各有关直属单位也要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负责全市和行业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要成立由团市委、计经委、劳动局、人事局、科委、科协及各行业专家组成的青年职工岗位训练指导委员会,具体负责对青年岗位能手和青年科技人员的技术训练、指导工作。

(二)建立以社会各界捐赠为主要筹资渠道的省、市青年岗位能手奖励基金。有条件的单位也要积极筹措,建立本行业青年岗位能手奖励基金。

(三)利用劳动部门现有培训基地作为市级青工技术培训示范基地,积极开展青工技术培训活动。

(四)开展“青工技能月”活动。每年突出一个主题,使这一活动形成声势。今年我省“青工技能月”活动安排在10月份,主题是推广先进的操作法。

(五)每年评出100名省级青年岗位能手、10名省级杰出青年岗位能手、100名省级青年科技标兵,并进行奖励。

(六)建立江苏省青年高级技工、青年技师和各类青年专业技术人员的人才库,逐步形成选拔、培养、奖励、推荐一体化的工作体系。

(七)健全考核、评价体系。要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岗位标准,制定出适合青年特点的、尽可能量化的青工岗位规范和考核标准,使青年职工的岗位成才活动与岗位培训、职业技能鉴定、技术职称评定有机结合起来。

(八)每年对活动开展好、领导重视、行动迅速、效果明显的单位进行表彰奖励。

##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广泛宣传。各有关部门和企事业单位要站在培养和造就一代跨世纪青年人才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开展青年岗位能手活动的重要性和迫切性,真正把培养大批青年岗位能手、青年科技标兵作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基础性工作,放在突出位置,常抓不懈。要利用各种形式,大张旗鼓地宣传“技术工人也是人才”和“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观念,不断激发广大青年职工踊跃参与活动的积极性,形成人人争当岗位能手和科技标兵的生动局面。

(二)大力组织开展青年职工岗位训练。各市、各省直单位要充分利用现有的职工培训基地,组织广大青年职工进行规范化的技能培训。同时,要继续运用拜师学艺、结对子、技能比赛、互帮小组等多种形式,提高青年岗位技能。

(三)精心组织,狠抓落实。各市、各单位要按照有计划、有措施、有指标、有考评办法、有配套措施的要求,结合本行业、本单位的实际,认真组织实施。要注意及时总结经验,发现和树立典型,不断把活动引向深入。

(四)明确责任,加强领导。开展青年岗位能手活动,由各级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各级团组织、经委、劳动、人事、科委、科协、财政等部门密切配合,共同组织实施。企事业单位要加强领导,统筹安排,从政策、经费、工作条件上为团组织具体实施这项青年人才工程提供必要的支持。企事业单位的团组织要把这项活动作为今后一个时期共青团工作的主要任务抓紧抓好。同时,要注意将这项活动与团的思想教育和自身建设、“五小”活动、“青年文明号”活动等有机结合起来,带动和促进本单位团的工作全面开展。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各部门执行。

共青团江苏省委 江苏省计经委  
江苏省劳动局 江苏省人事局  
江苏省科委 江苏省科协  
江苏省财政厅

一九九五年八月二十七日